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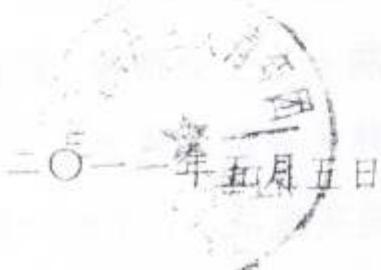
共青团陕西省国资委工作委员会文件

陕国资团发〔2011〕10号

关于印发《关于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 共青团组织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 主题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企业团委：

现将《关于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共青团组织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主题词：共青团 创先争优 主题实践活动 通知

抄报：团省委

抄送：省国资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共青团陕西省国资委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1年5月5日印

关于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共青团 组织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 主题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推进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共青团组织创先争优活动深入开展，按照团工委《关于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团组织和团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指导意见》（陕国资团发〔2010〕22号）精神和《陕西省国资委系统2011年共青团和青年工作要点》（陕国资团发〔2011〕3号）安排，团工委决定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基层共青团组织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团中央十六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科学发展、富民强省”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扎实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不断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引导基层团组织和广大团干部为青年办实事、解难事、谋好事，满足团员青年不断增长的成长成才、社会参与需求，以引导青年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理想信念为根本任务，全面履行好四项基本工作职能，努力实现“两个全体青年”的政治目标，不

不断提升创先争优活动实效，为“十二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为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贡献力量。

二、总体要求

“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以“三问三比一承诺”（问政于青年、问计于青年、问需于青年，比学习、比服务、比贡献，团组织和团员承诺制）为抓手，贯穿各企业基层共青团创先争优全过程，统领创先争优各项具体活动，带动促进各项服务青年措施全面落实。努力做到“五个突出”，即突出联系青年，突出调查研究，突出比学赶超，突出解决问题，突出兑现承诺。活动中要重点抓好以下五个环节：

1、安排部署。各企业级团组织要按照统一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和职能特点，制定主题实践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活动内容、方法措施和工作要求，逐级抓好部署落实。团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安排部署，督促检查、带头践行。

2、“三问”青年。各企业团组织和团干部要进一步增强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的政治信仰，坚定群众立场，坚持问政青年、问计青年、问需青年，广泛开展走访慰问、结对帮扶、蹲点调研等活动。重点加强对企业生产经营一线青年职工的关心帮助，了解掌握青年职工的所思、所需、所盼，积极为青年成长成才提供服务。

3、公开承诺。各企业团组织和团干部要运用“三问”成果，按照力所能及、简明具体、便于落实原则，全面推进服务承诺制。

基层团组织和团干部要科学提出服务承诺事项，填写承诺书。召开会议组织团员、青年代表对承诺事项集体讨论、确定承诺内容。通过流程公开、制定岗位承诺牌等方式，将承诺事项、落实时限等予以公开，接受监督。要组织动员广大团员青年立足自身岗位，主动参与、制定具体承诺，明确努力方向。通过广泛开展公开承诺、扎实实践诺和上下评议，增强活动的普遍性，激发基层团组织、广大团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活跃基层组织，服务中心工作。

4、典型引路。要认真组织好各类青年典型的评选活动，及时发现、总结和宣传活动中涌现出的各类先进典型，通过典型示范引导，广泛开展比学习、比服务、比贡献“三比”活动，为主题实践活动持续深入开展不断注入新的活力。

5、评选表彰。结合评议考核结果及活动信息报送情况，集中表彰一批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共青团创先争优活动先进团组织和个人。

三、活动内容

按照主题实践活动总体要求，各企业团委要紧紧围绕“十二五”发展目标，积极创建学习型、服务型、责任型、效率型团组织，深化服务青年理念，不断扩大团组织在广大团员青年中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各企业团组织要始终坚持党建带团建，努力把团的基层工作着力点放到企业生产车间、一线班组，完善团的基层组织体系，加强团的基础工作，提升基层工作活力，创建一批团建示范岗，

以团组织创先进带动团干部创先进，以团员争优秀带动身边青年争优秀，充分发挥共青团联系青年的作用。通过开展团的各项品牌活动，充分调动团组织服务青年、创先争优的积极性。

各企业团组织要深入实施青工技能振兴计划、创建青年文明号、创建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举办青工技能大赛等活动，激励广大团员青年成为生产经营能手、创新创效模范，要深入开展送温暖活动、大力实施希望工程，切实为困难青年提供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工作、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四、有关要求

各企业团组织要把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作为今年共青团创先争优工作中的一项主要任务，深化创先争优活动的重要载体，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全力推进，务求实效。

1、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各企业团组织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认真学习，准确把握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对本企业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形成统一思想认识，通过广泛深入的思想发动和组织动员，使基层团组织和广大团员深刻认识活动的重大意义，积极投身到“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中来。

2、统筹安排，有序推进。各企业团组织要统筹安排本企业“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要在党组织统一领导下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基层团组织要紧紧围绕本企业的中心工作，制定活动方案，活动载体要与共青团品牌活动相结合，要充

充分利用品牌活动开展的有利时机有序深入地不断推进“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的开展。

3、深入基层、靠前指导。各企业团组织要及时了解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的进展和成效，及时帮助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活动不走过场、不流于形式。及时总结主题实践活动创新做法和成功经验，把好的做法制度化、成功经验长效化，着力构建“服务青年、创先争优”长效机制。

4、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企业团组织要通过信息报送、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经常性督查和随机抽查等方式，及时了解掌握情况，总结交流经验，研究解决问题，督促工作落实。要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公众传媒，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各企业团组织开展“服务青年、创先争优”主题活动实施情况，请及时报省国资委团委。